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立東光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26545 宜蘭縣羅東鎮興東南路201
號

承辦人：陳韋

電話：03-9542603分機211

電子信箱：apollo@tmail.ilc.edu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東中教字第11000049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10D000423_110D2000098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110學年度東光國中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創新
研習計畫」，邀請貴校同仁參加，詳見附件研習計畫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10學年度東光國中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創新計畫
辦理」。邀請新北市秀峰國小張凌翔主任擔任講師，分享
木口木版畫研究歷程與實作示範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0年12月9日星期四上午08：30-10：00。
- 三、地點：東光國中東光樓二樓會報室。
- 四、請逕上宜蘭縣教師研習2.0報名，研習課程代碼：8016。
- 五、承辦人：陳韋利039542603分機211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(藝才組)

校 長 陳 志 勇



